

张家口文史资料

第十六辑

(民族宗教专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口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八九年十月

本辑审阅: 陈永哲 张晓东 徐 攻 谢 江
编 辑: 杨继光 赵嘉林 孙一鸣

张家口文史资料 (第16辑)

民族宗教专辑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张家口

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地址: 张家口市东河清街51号

张家口日报 社印 刷

850×1168 厘米 大32开本 11.123印张250 千字

1989年10月第一版

1989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000册

定价内刊字第17—2011号每本费2.50元

目 录

张家口市少数民族概览	邵彦飞 杨广江	(1)
宣化的回民和清真寺	冯有孚	(20)
张宣伊斯兰教简况	邵彦飞 杨广江	(48)
伊斯兰教在张家口	左 宝	(54)
尚义县蒙古族的由来和现状	杨生格整理	(58)
坝上蒙古族上层人士孟克图木尔的生平	杨生格整理	(65)
怀来县伊斯兰教历史沿革及现状	马如芳	(70)
居住在宣化区河子西乡的满族概况	王 鉴	(77)

* * * *

张家口市宗教概览	史 胜	(80)
天主教及其传入简介	史 胜整理	(93)
崇礼县天主教历史沿革概况	崇礼县民族宗教局	(104)
天主教宣化教区简史	温怀仁	(120)
宣化县天主教发展简史	王明生 王维民整理	(128)
基督教在张家口的教派活动	张文藻	(139)
基督教神召会与宣化神召会	张文藻	(146)
佛教在张家口	焦月岩	(150)
外佛内道的黄天教	马西沙	(156)
天主耶稣在万全	倪昌有	(162)
旧中国张家口地区宗教信仰一览	杨嘉鸣	(165)

* * * *

- 天主教张家口教区正权主教潘少卿 田丽亚 (168)
宗教界人士——郑隆慧和艾宜栽 王振环 张玉生 (175)
蔚县最早的欧洲留学生张德全 陈鸣胜 (178)
宗教生涯五十年 赵忠口述 谢江整理 (180)
回忆我的宗教生涯 林世荣口述 谢江整理 (184)
我的修女生活 张桂兰口述 吴念芦整理 (189)

* * * *

- 张垣寺庙考 赵维元 (193)
宣化古城的庙、桥概述 王 鉴 (207)
深山古刹——清泉寺 程少林 石 岩 (213)
宏伟壮丽的唐贞观 李兆才 (219)
缅述铁林寺古刹梗概 燕成业 (224)
尚义县境内的庙宇 庞瑞祥 王桂岐 (228)
阳原东城的庵观寺院 李秉琪供稿 张连君整理 (233)
阳原西城镇的寺庙坊表 李丙荣 赵瑞典整理 (239)
安静庄泰山庙 高 瑞 (243)
洗马林的庙宇及玉皇阁 倪昌有 (252)
清凉寺 兰文种 (260)
脑包沟“龙王庙” 卜玉库 (262)

* * * *

- 卧龙山奶奶庙及庙会 王官锁 (264)
莲花滩庙会史话 白云翔 (268)
张北庙会的演变 牛金元整理 (273)
鸡鸣驿泰山庙会 张玉生 (278)

宗教仪式在民间的展现

- 半个世纪前张垣丧葬人家聘请僧道做法事的见闻 李沛泽 (280)
丧葬殡殓和祭祀的仪式 薛效锋 刘运平 (296)
“城隍出驾”和“太尉圣诞” 李秉琪 李恒山供稿 (303)
..... 张连君 刘 钧整理
张家口的万字会 于文龙 (307)
宣化天主堂若瑟院诊疗所简介 温怀仁 (311)
平定堡博爱小学 王 贵 杨孝宗 (314)

补 白 短 文 及 资 料

中国佛教协会 (53页)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 (79页) 中国基督教协会 (272页) 古尔邦节 (302页) 开斋节 (251页) 浴佛节 (212页) 孟兰盆会 (242页) 台湾少数民族知多少 (149页) 中国的犹太人 (116页) 西天取经第一人 (76页) “四大天王”何许神 (69页) 我国现存最大木雕佛像 (138页) 国内外著名佛教石窟 (161页) 莫高窟 (179页) 云岗石窟 (155页) 龙门石窟 (126页) 下花园石窟古迹 (227页) 峨眉山 (223页) 五台山 (218页) 九华山 (188页) 普陀山 (183页) 武当山 (267页) 白马寺 (206页) 少林寺 (313页) 清真寺小考 (127页) 孟家坟天主教堂简介 (164页) 张北公教医院 (259页) 宣化天主教堂介绍 (103页) 达赖班禅名号释 (92页) 道教的节日 (306页) 道教的戒律与清规 (277页) 道教的几点特征 (319页) 墓志铭 (310页) 蔚县玉皇阁 (320页)

张家口市少数民族概览

邵彦飞 杨广江

张家口市辖有桥东、桥西、茶坊、宣化、下花园、庞家堡区和宣化县，拥有95万人口。全市生活着汉族和回、满、蒙古、朝鲜、壮、维吾尔、藏、高山、布依、彝、白、土家、苗、哈萨克、达斡尔、侗、俄罗斯等17个少数民族。少数民族总人口为22493人（1982年人口普查统计数字），占全市总人口的2.4%，其中人口较多的少数民族有回、满、蒙古，回族人口为17764人，占全市总人口的1.93%，占少数民族人口的78.97%；满族人口为4023人，占全市总人口的0.437%，占少数民族人口的17.88%；蒙古族人口为519人。由于风俗习惯，宗教信仰，地理环境和历史的原因，少数民族形成了不同的聚居点。回族主要分布在桥西区的新华街、上堡，桥东区的土尔沟，宣化区的后府街、大北街、东土关；满族主要分布在茶坊区的满汉联合村和宣化区的河子西乡。其它少数民族均散居在全市各区县内。

1951年张家口市就设置了民族事务机构，同年5月组建了第一届民族事务委员会。“文革”中被撤销。1979年民族事务委员会又重新恢复工作。各级党委和政府在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上做了大量工作，改变了十年浩劫造成的混乱状态，各项民族政策逐步落实，从而加强了民族团结，调动了少数民族建设四化的积极性。

少数民族渊源

一、回族渊源

回族在历史上通称回回。中国回族的来源可以上溯到公元七世纪。从那时起就有阿拉伯人和波斯人到中国各地经商，有些留居下来。特别是十三世纪初叶，随成吉思汗西征凯旋，大批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波斯人和中亚细亚各族东迁。他们绝大多数是军士和工匠，一小部分是官僚、商人，宗教职业者，到中国后，由于通婚和社会关系与汉、维吾尔、蒙古族等长期相处，相互融合形成了回回民族。在这期间，随着社会地位、经济生活的变化和社会变革，使得回族遍布全国，形成了“大分散，小聚居”的特点，出现了千百个回族聚居区。

回族人民很早就居住在张家口。究竟始于何时，已无从考查。从多方推断，可以推至元初或更早一些时间。据《元史》记载，成吉思汗西征始于公元1219年，到公元1253年旭烈兀攻陷巴格达，蒙古贵族先后征服葱岭以西，黑海以东，大批信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波斯人被征服，迁移到中国。其中“张家口万全洗马林迁入三千阿拉伯人”（《元史》），这些人包括被俘虏的工匠，也有被征发的百姓，还有一些上层人士。元朝称这些人为“色目人”。地位仅次于蒙古人。这是有史可查的回回来张居住最早的文字记载。由于不同历史时期都有不同程度的回回迁入，形成了几个主要的历史迁入时期。

（一）随着成吉思汗西征节节胜利，回回人随军进入张家口。这里包括自愿到张家口居住的，也有被征发来张家口定居的。开始他们多是从事农业生产劳动，工匠们制造各种工艺品和建筑城堡。后来有的经商、饲养或贩运牲畜。经过辛勤劳动，建立起新的家园。随着时间的推移，人口也增多了。以后各朝代，回族人随着生活和生产的实践，为了便利，曾有过几次规模不等的迁

移。他们每到一村便建清真寺，建寺的年代基本上就是迁入的年代。现在农村中不少他们的后代，仍保持着传统而又古老的风俗习惯。这是张家口有文字记载最早的居住回族。

(二) 屯军和屯垦定居下来，元末农民战争中，有大量回回人参加了推翻元朝统治的斗争。明洪武元年八月，徐达、常遇春(回族将领)，率军攻入元大都(今北京)，随即挥师北指，长城以南(指外长城)皆为明土。宣化西门外柳川河旁曾立一石碑。碑文书有：大明开平王常遇春尽瘁处。据说常遇春率兵在这里与元军激战，得胜后因卸甲风病而死于柳川河畔。当时部队中曾有不少回回军士，以后明朝为预防蒙古的袭击在此屯军驻守，其中有许多回族士兵。明洪武四年(公元1371年)，由于战争破坏造成土地荒芜，人丁锐减急需解决，被迫采取移民屯垦的措施，朱元璋颁布法令，移山西六州(山西代县雁门关以北)百姓到北平一带州县居住，补充人丁。开垦荒地。

燕王扫北期间(公元1400年左右)，“十八回王”助朱棣打天下。战争过后，河北村庄十毁八九，存之一二。张家口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明成祖永乐年间恢复河北一带经济，便让“十八回王”定居在河北南部一带。后来这些回王子嗣随明王朝迁都而北移。有的便在张家口落户。这时还有从云南迁入宣化的四大姓即马、王、闪、沙。宣化冯姓也是这时来的，冯家最早到宣化的是冯胜，他原是明成祖的将军。这时期来张居住的回族大部分都是军官或士兵出身，后来才开始经商。

(三) 经商来张居住，公元1429年筑张家口堡(今堡子里)，1613年筑来远堡(今为市圈)，张家口在这“两堡”上发展起来，成为蒙汉民族贸易交往的中心，以后逐渐发展成为塞北重镇，工商巨埠。由于地处优越，北接蒙古草原，外通库伦(现乌兰巴托)，西去绥远(现呼和浩特)。包头、宁夏、兰州、新疆等地，向南沿伸接北京眺望中原。因此，张家口成了牲

畜、皮毛、商品转运的必经之路和集散之地。回回民族由于自身善于经商的特点，便选中张家口这个商业集散地居住下来。宣化回民大户洪家和肖家就是此时经商来的。这些回民原本居住在宁夏、陕甘一带，迫于生计只好外出经商。开始时只是流动经商，他们赶着骆驼载着当地的皮毛，土特产品长途跋涉来到张家口，换回所需的生活用品，后来发展到门户经商。当他们一旦固定下来就不再回到原籍。以张家口上堡为例，上堡是陕甘河州马、丁、谷、郭四姓回民挑挑子做买卖，钉盘碗之类的手工匠人单身来到张家口。在原籍他们都有家眷，因为路途遥远不便再回去，只好在张家口重新娶亲结婚居住下来，这时期大约在乾隆年间。上堡清真寺也就是一个姓苏的阿訇贩牛羊赚了钱之后号召大家出钱建造的。

(四) 逃荒避难来张居住。明朝正德年间，陕西回民由于饥馑先后进行了三次暴动，均遭到官府血腥镇压。万历年间，西北大部分地区也因饥馑多次举行起义，公开“抗拒官兵”。这些事件造成回民大量迁移。东迁的回民个别散落到张家口居住。鸦片战争后，太平天国运动期间，回民反清斗争风起云涌，有力地配合了太平天国运动，但由于清政府的残酷镇压最终失败了。为逃避官府迫害，起义的回民遂隐姓埋名投往他乡，部分回民落脚张家口。张家口新华街的回民大部分属于这种情况。

二、满族渊源

满族祖居东北白山黑水(即长白山黑龙江)。根据历史记载，早在三千年以前，满族的远祖肃慎人就生息在松花江上游一带。后来历经各朝代，东汉时满族称挹娄，南北朝称靺鞨，辽时称女真。公元1115年，女真首领完颜阿骨打建立金朝。1234年金朝被蒙古族灭亡之后，女真人大多仍在黑龙江、松花江一带繁衍生息。

明朝后期随着女真的日益强大，建州女真首领努尔哈赤用了

三十年左右时间统一了女真各部。1616年建立了奴隶主政权——后金，在女真各部的统一过程中，努尔哈赤建立了八旗制度，八旗组织具有军事、行政、生产三方面职能，是由早期的军事、经济合一的牛录发展而来的。编入八旗兵的不仅是满族，而且还有一部分汉族人和蒙古族人，这就形成了清朝八旗兵中的满八旗、汉八旗和蒙八旗。1653年，改族名为满族。这时，已经成为东北最强大的民族。1636年皇太极改国号为“大清”，定都盛京（今沈阳）。1644年清军入关，同年迁都北京。

清王朝定鼎中原以后，统治者为巩固疆土，派八旗兵到全国各地重要城市和险要关隘驻防。在河北境内也驻扎了大量的满族八旗兵，筑有许多营盘。张家口东、西、北三面环山，位于京城北部，是扼守京城的战略要地，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其中在独石口、宣化、沈家屯、阎家屯、高家屯均有为数不少的满族八旗兵驻守。《八旗通志》初集载“按：张家口等驻防，会典未载初设立年月，惟世祖（顺治帝）实录内载，顺治二年正月戊子设张家口、古北口满洲章京各一员。六月甲寅增设古北口、张家口、喜峰口守关章京。是初设于顺治二年也。今职官照会典开载，而补记于其初设年月焉”。八旗兵在这里驻守，历经各帝，直到清朝末年。在国家太平时期，军队就在这里屯田。屯田者有士兵，也有家眷、百姓，有满族，也有汉族。他们都随队居住在一起。驻守独石口的士兵在开始时每2至3年调换一次，到清末便不再调换，还可以携带家眷，在营房居住生活。后来以此为基础，在营房附近形成了满族人的聚居区。从此他们就在这些聚居区居住下来，这是张家口满族人伴随清军入关后的第一代。

蒙古族韩天海及其他五户蒙民合写的《起诉书》（1987年2月10日）可证，满族确是清兵入关后而在张居住的。《起诉书》中载有“……上下东营是满八旗，南营坊是汉八旗……”，曾祖是宣统年闻张垣城都统衙门的书办”。

满族入关以后，在京畿推行了圈地政策。在北京五百里内把汉族人的土地“分给东来诸王勋臣兵丁等”，占有土地166838倾（《大清会典事例》《啸亭杂录》）。那时，张家口归宣化府管辖。茶坊区、宣化区河子西乡一带，满族王爷、勋臣“跑马占田”使附近土地皆为满族王爷勋臣的领地。汉族人的土地越来越少，只有给别人当长工。因为这些地方大都是满族旗门的伙房地宅，所以宣化西门外就有了：七十二伙房”之称了。当时各宅伙房的主人不经常居住在这里，主要由代理人来管理旗地。管理旗地的这些人叫“庄头”。旗人除个别自己种地外，一般都是雇汉人种地，秋后收租。据《宣化县志》记载：“康熙初年，宣化府即被圈占地14115顷，造成老幼嚎哭拥道”。在圈地中形成了几家比较大的满族地主。如：邢二宅、肖宅、王大宅等满族地主阶级。同时，他们还雇佣了许多满族人为其耕种土地。以雇工和地主阶级为基础形成了满族人的聚居区。随着清朝的灭亡，有的地主也沦为百姓。解放前，有一部分满族人回到东北，有的居住下来，直到今天。

三、蒙古族渊源

张家口历史上曾是蒙古族游牧的地方。金、元明时均属蒙古族的居住地。明朝后期，蒙古族逐渐北移。到清朝，统治者为怀柔蒙古贵族，防止民族分裂，在张家口派驻八旗兵，其中有蒙八旗。蒙八旗中的士兵祖籍东北，入关到达张家口后就居住在现在的蒙古营。清朝末年，随着清王朝统治的瓦解，蒙古族各旗兵丁的后代大都走散谋生，回原籍的占多数，到现在只剩下为数不多的几户了。

蒙疆自治政府统治时期，张家口成为政治、军事中心。德王、李守信等人从察盟、东盟和绥盟带来一批蒙古族人。同时为成立蒙古军，招募了一批蒙古族士兵。1945年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投降，蒙疆自治政府也随之倒台，一部分蒙古族就在张家口留居

下来。

少数民族风俗习惯

一、回族的风俗习惯

回族信仰伊斯兰教，在日常生产、生活中深深地打上伊斯兰教的烙印。一些伊斯兰教的教义也成为人们生活行为的准则。他们长期同其它民族杂居在一起，又吸收了一些其它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俗习惯，张家口的回族至今仍然保持着。

在服饰方面，大部分回族现在基本上与汉族无异。只是一些老年人喜穿黑白色衣服，冬穿黑色，夏穿白衬衣，常戴一顶无沿圆顶小帽，通常为白色，也有黑色的。妇人用“盖头”将头遮住，只露双眼，穿一双黑色圆口平底鞋。回民对饮食的选择相当严格，他们只食牛羊等反刍动物的肉，忌食猪、马、驴、骡和一切猛禽的肉，忌食一切动物的血和自死动物。主食以米、面为主，尤以“油香”为贵重食品，在日常生活和席宴上，回族禁止吸烟和喝酒，特别在清真寺更是严禁吸烟、喝酒。平时，男女都要沐浴净身，经常保持清洁卫生。在回民聚居的地方，都建有清真寺，清真寺是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进行礼拜的场所。清真寺具有独特的建筑风格，一般都采用阿拉伯文化的亭殿格局和中国古典建筑形式融为一体，结构十分严谨。

回族人有很多礼仪，这突出地表现在出生、婚姻、丧葬上。当婴儿一生就要请阿訇起经名。在婚姻上严禁同姓通婚，严禁与异族通婚，一般既不允许娶异族女子，也不允许回族女子外嫁，婚姻只能在本民族内部进行。解放以前，男女婚姻均由父母包办，先是由男方父母一枝金簪和全头首饰，托一媒人送到女方家中。如果女方家长同意，就用阿拉伯文在一张红纸上写上女子的“经名”和生辰，交给媒人，媒人再转给男方家。娶亲时，新娘

要提前沐浴，上午有兄嫂陪送到男方家中，婚礼由二位以上阿訇主持。解放后，回族男女双方一般都是自由恋爱，不再受古老风俗习惯的约束，结婚时，到政府管理机关履行法律手续。

回族人辞世，被称为“无常”。回族有自己的坟地，一律实行土葬。埋葬以前先要进行“浴礼”即净身，然后进行殡礼”，将“无常”者放入匣内用盖盖好，再举行葬礼。埋葬时，不用棺木，将“无常”者放入事前挖好的洞内，然后将洞口封住，入葬的“无常”者没有陪葬物品，采取一切从俭的原则进行速葬，一般不超过三天。

回族的节日很多，主要有三大节日，即“开斋节”，“古尔邦节”，“圣纪节”。每逢节日来临，穆斯林们都兴高采烈地穿上洁净的衣服，齐聚清真寺内过礼拜。其中“开斋节”为最大的节日。这一天，回民群众除参加“会礼”外，家家都要炸“油香”分赠亲友，共同欢度节日，分享节日的快乐。

二、满族的风俗习惯

满族自入关以来，逐渐接受了汉族的先进文化，有许多生活习惯同汉族没有多大区别。但是由于民族心理素质的共同性，仍保留了大量的古老习俗。

满族的服饰有自己的特点。男人留发辫，穿马蹄袖袍；妇女梳板头，佩耳环，穿筒统旗袍，不缠足。在农村，满族人常把旗袍叫做大布衫或夹袍、棉袍。随着时代的发展，女式旗袍逐渐演变成各种各样，色彩缤纷，装饰优雅，线条美观的大众服装。满族人不管男女特别喜好穿坎肩，妇女在出嫁后都戴手镯。满族人喜欢吃米饭，有小米饭，黄米饭等，逢年过节“包饺子”吃。每年腊月初八这一天，满族人都要吃“腊八粥”，里面放有红枣等果品，其味香甜可口。

满族人的居住也很有特色。房子四周筑有围墙，院子分前后院，院内建有西、北、东、南房，平时长者住北房，贵人住西

房，房内三面设火炕。房屋的结构也很别致，门窗做工十分精巧。窗户上有吊窗、耳窗之分，上面雕刻有花环，环环相扣，玲珑小巧。往往几代人居住在一起，家里有分工，各行其事。

满族人的礼节颇多，十分繁杂。他们自称“旗人”，称祖父为“马法”，称祖母为“太太”，称父母为“阿玛”或“玛玛”，称母亲为“阿娘”、“额娘”，称“嫂子”为“新娘”。晚辈每隔三五天向老人问候、请安。见着长辈要“打千”，男女有别，男人哈腰，右手下伸，左手扶膝，女人双手扶膝下蹲，满族人一向认为西边为上，为贵。逢年过节，办事请人都要让客人坐在西边。

满族是典型的父系家族。几代人居住在一起，族人中德高年劭的长者为族长，管理家族。婚姻一般是一夫一妻制，解放前婚姻由父母包办，每到十五六岁就可订婚、结婚。满族人娶亲时间定为五更。娶亲又叫“抢亲”，意思是抢时间，在太阳出来以前把新娘抢回新郎家中。有钱人“抢亲”时雇四抬、八抬大轿，抬轿人一般是当地有名头的人。一去“抢亲”时，轿子不能空，里边坐两个小男孩。这叫“压轿”，一般要当夜赶回新郎家。极少中途休息，路远的要住店。在宣化区河子西乡满族村中流传着这样的谚语“男大女小岁，坐轿五更娶，头戴如意帽，身穿五色旗袍，拜天地，射四箭，入洞房，挑盖头”形象地描述了娶亲的完整过程。

满族的丧葬也很隆重，人死后要穿很好的“装老服”，有钱的人家还有陪葬品。当官的人死后，要穿生前的官服。人死后要停留几天再埋，视死者年岁的人小确定停放时间，死者年岁越大，停留的时间就越长。有时还请喇嘛念经超度亡灵。人死了不能从门抬出，只能从窗户抬出。满族人实行土葬，挖好的坟穴穴底必须有水经过，离水稍许铺设两根铁链，铁链上面再放棺木。

满族人忌吃狗肉，禁止使用狗皮制品。

满族曾信仰多神教的萨满教。萨满教俗称“跳大神”。

三、蒙古族的风俗习惯

蒙古族的性格粗犷、豪放，以热情好客而著称，其风俗习惯与其它民族有很大差异。

蒙古族身穿蒙古袍，脚蹬马靴。男人喜挎腰刀，女人喜戴首饰，裹“包头”。现在我市的蒙古族也穿上汉族相同的衣服，只是在过盛大节日时才穿蒙古袍。蒙民以牛羊肉、奶制品为主食，吃“炒米”，喝奶茶。在欢度节日时，总是做最拿手的“手把羊肉”来供客人品尝。解放前，有的蒙民住蒙古包，现在同汉族的住房相同了。

蒙古族实行一夫一妻制，王公贵族不与平民通婚，同姓不通婚，婚姻由父母包办。现在蒙民中也实行自由恋爱，不过有的还请证婚人。

蒙古族的丧葬有土葬、火葬和野葬三种。

蒙古族的节日，除与汉族相同外，盛大的节日要数“那达慕大会”了，每年七八月秋高气爽，牧畜膘肥体壮之时，蒙古族男女老少都穿漂亮的服装，观看传统的比赛。

古代蒙古族信仰萨满教，十三世纪初，一部分蒙古族信奉景教。元代传入喇嘛教，成为全民信仰的唯一宗教。新中国成立后，我市蒙古族信仰逐渐淡薄。

解放前后少数民族的基本情况

一、解放前少数民族的政治地位

很早以前，我市少数民族就同汉族人民一起居住生活。在解放前的漫长岁月中，他们和汉族人民一样过着苦难的日子。

在封建社会，统治阶级一方面残酷剥削少数民族人民，另一方面又不承认少数民族的存在，抹煞他们的民族特点，以达到同化或消灭少数民族的目的。因而，少数民族不仅遭受沉重的阶级

压迫，而且还遭到了残酷的民族压迫。

辛亥革命后封建军阀和国民党在我市统治时期，对少数民族采取了残酷的压迫政策。他们承袭了历代统治阶级压迫少数民族的衣钵，政治上采取了毒辣的“以夷制夷”的手段和歧视消灭的政策。利用少数民族中反动上层分子和封建势力对少数民族进行统治。例如，他们根本不承认回族是一个民族，蒋介石曾胡言“中国只有汉族”，“其它民族都是汉族的大小宗支”，少数民族只是“宗教信仰不同的国民”，故意混淆民族和宗教的关系，把回族视为宗教团体。

抗日战争时期，蒙疆自治政府同日本帝国主义相勾结把持张家口政权，他们在少数民族的反动分子中物色其代理人，成立了“回教西北支部”，积极推行消灭回族的政策。同时垄断张家口的牛羊肉业，组织了“牛羊肉业有限组合会”。开办了回民女校——“善邻女子私塾”，还组织“回教协会”，分化回族人民。

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反动派为了达到反共反人民的目的，加紧对我市各族人民的压榨。他们制造民族矛盾和民族内部纠纷，会籍地域不同挑拨教派争斗，使回民信教的群众分为“新行”和“古行”两个派系集团，引起回民上下层的不断争斗。由于大汉族主义流毒的长期漫延，回民长期被称为“小回回”、“贼回回”。三十年代汪记国民党行政院秘书长曾仲鸣，曾在南华文艺以小猪八戒诬蔑回民与伊斯兰教，形成了轰动全国污辱回民及伊斯兰教的案件。1947年10月，张家口国民党的《商业日报》就登载出此类文章，引起了强烈反对，遂爆发了回民斗争。上千名回民头戴白帽，将商业报馆围个水泄不通，高喊为民族而战，死后得“敕西带”（进天堂）的口号，一举捣毁了报馆，逼得伪张家口市市长秦丰川不得不亲自出面向回民赔礼道歉。

我市各少数民族长期处于无权地位，满族人民都不敢承认自己的民族成份，他们经历了同回族人民相类似的遭遇。

二、解放前少数民族的经济情况

解放前，我市各族人民在政治上长期处于被压迫的地位，在经济上也长期陷于贫困的状况。

明朝时，张家口的回族，主要靠吃官饭。古代宣府乃九边重镇，在东门外有七十二营房，这里的牌坊特别多，民国初年被风沙所埋，回民是随军到宣化驻防、屯军的。现在的冯姓家族据说就是明成祖手下一个叫冯胜的将军留下的后代，他们地位显赫，生活富足。到了清朝，张家口的大部分少数民族开始经商，只有少数人仍官居显位，例如：宣府的沙姓是吃税局子的，肖家门前竖有旗杆，玉家建有规模很大的玉家花园，郑魁仕建有郑南北宅。

随着时代的变迁，有钱人家也逐渐败落下来，越来越多的少数民族走上了经商的道路。到了晚清，商业发展得颇为兴隆，小商业者主要是回民，他们宰卖牛羊肉，开设饭馆、茶楼。部分小商业者建有房屋，装修门脸，更多的少数民族商贩却是推车、挑担，上街摆摊设点，卖烧饼、粽子、果子、切糕、杂碎、大豆。摊点遍布大街小巷，叫卖声此起彼伏，连续不断。有的买卖发展起来，开设扩大了烧饼铺，果子铺，点心铺，杂碎铺，肉铺。回民在桥西区上堡、下堡开的点心铺在当时很有名气。上堡做的点心全部外销，拉到蒙古换回牛羊，下堡产的点心主要供应市民。俗话说“回民经商甲天下”，说明回民善于经商，尤其善于经营饮食业，所以便有“回民有把刀，宰牛宰羊卖切糕”的说法，张家口的回民尤其如此，如大境门至玉带桥，玉带桥至武城街，宣化的东土关，南关大小商号星罗棋布，点缀其中。最有名的要数宣化朝阳楼，朝阳楼原是宣化回民玉家的房产，开办饭馆，历史上曾有过李莲英给西太后到朝阳楼买饭一事。此事为当时朝阳楼干活的伙计所目睹，至今仍被传为史话。

少数民族经营的手工业包括：皮革业、鞍韂业、蒙靴业、制